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

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 集团总部及全资子公司，集团总部主要包括“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廊坊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廊坊梅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主要包括“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等合并范围内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 指标 | 占比 (%) |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 100%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 100% |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2024年，主要围绕公司经营目标，结合年度审计重点工作计划，以风险为导向，流程为纽带，内部控制为手段，制度为保障。运用内控测试方法，重点对资金、代储、采购、销售、资产、工程、财务报告、质量、人力等重要业务领域实施专项检查，主要从业务前端到财务核算结果的闭环流程及关键控制点出发，诊断识别业财日常管理中的不足及漏点，评估风险，采取应对风险措施，有效防范及规避业务与财务风险，具体如下：

3.1 资金活动管理

为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在确保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资金集中统筹管理，有效降低资金成本，控制资金风险，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本年度结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全面梳理并完善了《资金管理制度》《理财管理办法》《金融衍生品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优化了资金收支流程，明确了关键管控点，并确保各项制度有效落地执行。

财务部资金处建立了常态化检查机制，形成了日常资金风险管控体系；审计部通过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安排专人跟踪整改落实情况，有效防范和降低了资金支出、投融资、理财及金融衍生品等方面的内外合规风险。全年未发生重大资金内控缺陷，资金管理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3.2 采购与付款循环管理

2024年，公司着力推进供应商管理、合同管理、预付管理、验收管理、入库管理、应付管理和结算管理等采购业务流程的闭环管理。通过系统诊断，识别了采购过程中的潜在风险，并针对单一供应商依赖、合同跟踪不到位、订单未及时关闭、入库数量错误及外协预提重复等问题进行了及时纠偏。这些措施有效夯实了采购基础管理，进一步规范了五金及工程合同的条款与审批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推行了五金集中采购模式，并由集团采购计划管理部推动实施了采购自查管理机制，从而在业务前端有效降低了采购合规风险。此外，公司还完善了《代收代储内控管理手册》。与去年同期相比，业务与财务相关部门基本按照代储标准执行，实现了代储风险的事前管控。我们筛选出优质代储客户进行合作，并梳理完善了代储合同的利率支付条款，使业务与财务在代储日常风险管理方面的能力逐步提升。

然而，目前主要风险仍集中在收购管理、代储日常管理和回粮管理等关键流程。展望 2025 年，我们将继续逐步提高业务与财务的日常风险管理能力，以应对这些挑战。

3.3 销售与收款循环管理

公司销售及事业部严格遵循授信政策和合同付款条款管理订单账期，业务与财务部门紧密协作，评估年度授信范围，并建立日常授信管理标准。重点关注授信客户是否存在重大风险，进一步完善样品及立户管理标准。同时，加强投诉管理，由质量部门牵头，与各部门协同合作，提升销售客户投诉服务管理水平。

在合同管理方面，公司与客户签订框架协议及年度合同，完善销售合同模板，明确合同有效期限及美亚保险承保范围，规范合同变更审批流程，夯实销售基础管理。逐步细化运输合同、货量分配及承运商考核评价管理，有效推行双签合同及返利政策，促进销售目标的达成。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进一步优化了销售及授信管理流程，提升了合同管理的规范性和客户服务质量和为销售目标的实现提供了有力保障。

3.4 固定资产管理

2024 年，集团财务部资产管理处以提升资产基本面为核心目标，全面落实资产基础管理工作。全年共完成固定资产全面盘点 4 次，审计部每季度开展后续监督检查，确保资产管理规范有序。

从业务执行情况来看，通辽梅花东区和新疆梅花在固定资产基础管理方面出现下滑，而通辽梅花西区则取得显著进步。在管理过程中，发现并纠正了个别车间存在的 86 项拆解配件问题，及时消除了管理漏洞。

从财务执行层面来看，财务部门在执行过程中存在基础工作不扎实、手续合规性不足等问题，需从实质上加以改进。为此，我们进一步压实了资产管理处团队人员的履责责任，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在维修费用管理方面，我们依据工程造价预算确定了工时标准，并参照外部第三方审计公司的标准模式核验维修工时。同时，建立了飞书线上工时管理系统平台，有效识别并管控执行过程中的不合规项，实现了日常风险管控。通过以上措施，2024 年全年维修费用较 2023 年下降了 11.34%，为公司经营目标的达成提供了有力支持。

总体而言，2024 年集团在资产管理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仍需持续改进和优化，以进一步提升资产管理水平，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5 工程管理

2024 年，集团工程部在技改管理方面进一步细化、优化管理要求及流程，构建了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并通过日常会议强化重点工作的落实。全年共完成 47 个技改项目，总投资约 3.7 亿元。其中，黄原胶技改项目作为大型技改项目，黄原胶一、黄原胶三、黄原胶四技改已顺利投料生产。在新建项目管理方面，通辽味精及配套项目实现了当年开工、当年投产的目标，目前生产效果良好。此外，吉林赖氨酸及配套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初按计划动工，截至 12 月底已顺利完成地下基础工作，主设备也已就位。

在安全管理方面，工程项目严格执行工程实施安全与质量管理，修订完善了《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并由专人负责推进实施。全年实现了零工亡和零重伤事故，安全管理目标顺利达成。通过培训、资质审查、安全交底、日常检查、例会等常规管理方式，重点管控标准、检查执行情况，全员参与，持续优化，形成了有标准、有组织、有执行、有目的的安全管理模式。同时，吸取教训、落实措施，通过层级管理和多措并举，构建了一套完善的工程项目安全管理体系。

在工程团队管理方面，集团工程部从吸纳人才入手，一方面招聘大学生进行培养，另一方面引进业内经验丰富的人才，通过项目锻炼将其纳入工程培养池。全年工程管理无重大及重要内控缺陷，确保了工程项目的顺利推进。

3.6 财务报告管理

2024 年，集团财务部以强化财务报告中的存货及费用科目管理为重点，启动专项项目并组建专业团队，致力于推动财务人员深入业务一线，全面梳理原辅料出入库、产成品出入库及费用流程，明确关键控制点。具体而言，重点优化了大宗原辅料（玉米、煤、辅料）及产成品出入库的 8 大流程，并系统梳理了安全费、环保费、销售费用、外协费用、咨询费、人工费等 6 大费用管理流程，精准识别关键控制点。通过培训、现场推行、专项检查及考核管理等多维手段，确保业财端到端的 14 个流程高效落地，实现了从业务初始计划到财务核算的闭环管理，有效提升了财务日常风险管控能力。

同时，审计部通过流程检查及整改监督，为财务流程的推行与落实提供了有力支持，进一步夯实了业务与财务的履职基础，显著降低了玉米、煤、辅料及产成品流程的执行风险，有效规避了业务与财务合规风险。

3.7 质量管理

从标准制定方面，集团质量部统一了煤炭抽盲检检测标准，规范了生产基地产品标包上限标准，确保其宽于集团标准。同时，通过复盘淀粉产品毒素控制管理，结合培训、复盘和检查监督等手段，强化了制度的落地执行。从执行方面，严格执行不合格品管理规定，夯实车间分析室基础管理。对于甩料不请检的情况，实施加倍考核，并定期分析中间不合格品的原因，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解决了中间品检测结果长期不录入系统等问题。这些措施有效降低了生产质量损失风险，防范了质量合规风险。

3.8 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秉承“三高一低、三公一多”的价值使命和“全员经营、创造分享”的管理理念，致力于持续引领地域内最高工资水平，完善薪酬福利体系，推动员工能力提升，增强企业凝聚力。为进一步规范职能部门绩效考核，公司以财务结果为导向，优化安全奖金发放标准，并建立员工请假系统预警机制，人力资源部门参与事假审批管理，全面掌握员工基本情况。

结合公司实际业务，集团人力资源部梳理了猎头供应商的引入、评估、准入、添加、合同签订及执行等闭环流程，制定了猎头供应商管理标准。通过内外部人才培训体系，公司培养了一批技术专家、车间主任和经理等综合管理人才。同时，公司在招聘、入职、试用期及劳动关系等基础管理环节进行了过程纠偏，有效防范并降低了人力资源的内外部合规风险。

整体来看，公司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采取了系统化的措施，确保了各项流程的规范性和有效性，进一步提升了企业的运营效率和员工满意度。

3.9 反贿赂管理

2024 年，公司以贿赂风险的识别、分析和评估为切入点，全面加强反贿赂管理，有效预防贿赂行为的发生。通过严格执行 ISO37001 反贿赂管理体系标准，公司成立了专门的内审小组，对集团总部及各

分子公司进行反贿赂内控合规检查。检查重点包括特定交易、活动、商业伙伴及公司员工的尽职调查，评估并识别高风险岗位，实施事前管控措施。针对采购、销售、人力资源、财务等关键岗位的新入职员工，公司要求其签订廉政承诺书。此外，公司积极鼓励员工举报，通过飞书平台建立了“举报平台”，全年共调查处理举报事项 30 余项。报告期内，公司成功通过了外部机构“方圆”的认证审核，有效防范和应对了商业道德及贿赂风险。

2024 年度，公司还加强了审计部专业技术团队的建设，完善了高风险领域的审计程序标准，深入开展了业务专项检查，协助经营管理层发现并弥补管理中的不足与漏洞，通过合力协作应对风险，促进了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达成。

集团总部与各分子公司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目标，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总体来看，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完整、合理且有效，未发现重大内控缺陷。

4.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2024 年度，公司重点聚焦资金管理、代储业务、采购运营、销售管理、固定资产及财务报告等高风险领域，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工作。通过系统梳理业务至财务的闭环流程，精准识别关键环节风险点，协同各业务部门建立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同时，全面梳理并优化内部管控要求，完善风险预警体系，确保各项业务规范运作，切实提升公司整体风险防控能力。

5.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规章制度及管理手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 缺陷性质 | 定性标准 |
|------|--|
| 重大缺陷 |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 | |
|------|--|
| | (规定金额超过 1,000,000 元的错报应当认定为重大错报); (4)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
| 重要缺陷 | (1) 该缺陷是否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企业的内部控制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错报。合理可能性是指大于微小可能性(几乎不可能发生)的可能性,确定是否具备合理可能性涉及评价人员的职业判断; (2)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的大小。 |
| 一般缺陷 | 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 缺陷性质 | 定性标准 |
|------|---|
| 重大缺陷 |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 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
| 重要缺陷 |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
| 一般缺陷 |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2024年，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管理要求，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及实际发展需要，扩大检查评价范围，主要对资金活动、采购与付款循环、销售与回款循环、固定资产管理、工程项目管理、财务报告、人力资源管理、质量管理等进行内控测试与评价，加强业财日常管控，审计后续监督检查，主要发现资金、采购、销售、资产、工程、存货、费用、人力、质量未按要求执行的一般缺陷。公司高度重视，明确整改责任部门、责任人及整改期限，全年整改率达到90%以上，降低了内外部合规风险，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全年无重大、重要内部控制缺陷，促进了公司经营目标有效达成。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王爱军

梅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7日